

城区下月初启动今冬集中供暖

原则上预收费上调幅度在去年基础上不超过18%

■记者 叶楚榕 通讯员 夏鑫垚

本报讯 日前,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委员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发布通告,2022—2023年采暖季即将到来,我市城区拟于12月初启动今冬集中供暖,今年供暖价格有所上涨。

通告显示,我市城区已实现供热“一张网”,热源由京能十堰热电公司提供,最大供热能力910吨/小时,城区现有集中供热用户467个(小区或单位)、居民13万户,供热能力可覆盖现有热用户供暖范围,保障供热质量。

经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城区热网进行的水力平衡计算和论证,目前热源供应已满负荷。鉴于京能二期正在建设,预计2024年投入运营,为确保热网末端用户采暖效果,保障热网安全稳定运行,2022年暂缓发展新用户,各有关单位和个人不得进行虚假供暖承诺。

采暖时间自2022年12月5日起至2023年3月5日止(采暖期为3个月),可根据天气情况适当调整。

近年来,煤炭价格持续走高,供

热成本大幅上涨,蒸汽出厂价格与成本严重倒挂,供热企业经营困难。自2022年4月20日起,京能十堰热电公司启动煤电联动机制,将民用热蒸汽出厂价格由185元/吨调整至220元/吨,涨幅18.9%。

通告要求,各热用户、转供经营单位(物业公司)应按照公平、合理、公开、透明的原则制定采暖费标准,因蒸汽出厂价格上调确需调整采暖费的,原则上预收费上调幅度在去年基础上不超过18%。采暖期结束后,要及时向全体业主公布和公示供暖运营收支情况、分摊明细,对预交费的业主据实结算,多退少补。各转供经营单位要制订本小区供暖方案,提高供热服务质量。

属地政府、市直相关部门成立供暖价格督导和协调服务工作专班,加强对供热价格的监管,对上调幅度过大、不如实核算成本、不按规定公示、借机搭车乱涨价的行为,将依法约谈、告诫并责令整改,对拒不整改的在新闻媒体予以曝光。

京能东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4小时供暖服务电话:0719-8512612、8512615,市城管执法委供暖监督服务电话:0719-8652354。

十堰市国瑞栖谷天街获评第二批省级示范步行街

■通讯员 周成

本报讯 日前,根据《省商务厅关于确定第二批省级示范步行街名单的通告》,省商务厅决定将十堰市国瑞栖谷天街确认为第二批省级示范步行街。目前,湖北省已有1条国家级示范步行街(武汉市江汉路步行街)和2条省级示范步行街(荆门市中天街、十堰市国瑞栖谷天街)。

十堰市国瑞栖谷天街于2021年纳入全省步行街改造试点,并按

期完成规划设计、设施提升、功能品质提升、运营管理提升、综合效益提升等重点任务,顺利通过专家评审,成为第二条省级示范步行街,将为全省消费提质升级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下一步,市商务局将把推动步行街改造提升作为商务领域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的重要抓手,在各县市区培育打造省级示范步行街,不断完善城市商业体系、促进消费升级,持续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市市场监管局 防控廉政风险 减轻企业负担

■通讯员 孟军林

本报讯 今年以来,市市场监管局积极履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牵头职责,严格防控可能出现的廉政风险,使廉洁履职成为常态。十堰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多次在全省交流,市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科被国家人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评为人力资源市场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先进单位。

突出目标导向,强化阳光执法。把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作为主要监管方式,全市已有34个市级部门和10个县区243个部门入驻省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参与部门全省

最多。

突出问题导向,完善执法清单。制定《十堰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2022年版)》,联合抽查领域82个,联合抽查事项132项。各执法部门按照抽查事项清单履行检查,确保无清单不查,避免随意执法、执法泛滥现象的发生。

突出效果导向,综合查一次。2022年全市制定部门联合抽查计划76个,其中市级实施16个、市县同步实施50个、县级实施10个。实现市县两级步调一致,确保“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同一检查对象“综合查一次”,检查次数下降60%以上,切实减轻了企业经营负担。

十堰市快递物流园一期本月底完工

位于原东风轮胎厂旧址 年内快递企业可入驻



十堰市快递物流园项目效果图。



改造后的老厂房焕然一新。



老厂房内部已改造完毕。

■文、图/记者 张建波 吴守泉

本报讯 日前,位于原双星东风轮胎厂旧址的十堰市快递物流园项目(一期)EPC工程新建车间开始吊装顶梁。项目完工投产后,将大大提升全国各地发往十堰快递的速度。

为积极服务十堰市快递物流产业发展,加快建设功能型快递物流园区,着力构建现代物流体系,十堰城控集团经请示市政府同意,明确十堰市城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投资建设运营主体,对原双星东风轮胎厂搬迁腾退房屋及土地资产进行改造利用,谋划实施十堰市快递物流园项目。

据悉,该项目占地680亩,位于张湾区汉江路街办汉江路,距离汉十高速十堰西出口1公里,距离汉十高铁十堰东站约2公里,距离主城区约3公里,交通便利,区位优势明显。围绕满足快递物流、仓储、电商企业客户需要,市城控资产经营公司计划投资约9.5亿元,对原双星东风轮胎厂现有厂房及闲置土地分期进行改造利用。

项目一期规划用地251亩,计划投资1.5亿元。按照建成即运营的目标,市城控资产经营公司在充分了解十堰现有11家快递物流情况下,尽量优化方案以满足企业入驻。一期建设内容为改扩建厂房10.9万平方米、优化循环道路3.9公里、配套大型停车场两个共1.57万平方米、配建充电桩50个等。一期建设本月底可完工,年内快递企业可入驻,入驻后预计实现年产值约8亿元,可提供约1800个就业岗位,创造税收约8000万元。

项目二期规划用地429亩,计划投资约8亿元。建设内容包括改扩建厂房约9.1万平方米,改造综合办公楼1.5万平方米、新建LOFT公寓约3万平方米、商业约2万平方米,配套电商基地、集“加油、加气、换电”一体的多功能站、食堂、宾馆等一系列服务设施,建成后可服务整个园区及周边约2万居民。

据介绍,该项目由十堰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市城控资产经营公司投资建设。市城控资产经营公司成立不到一年,按照“目标明确、分工明确、职责明确、有效控制、高效运行”的原则,建立高效的组织机构和管理机制,积极做好各类划转资产移交承接工作,在承接大量资产、确保资产保值增值的情况下,积极谋划经营项目建设,建成并在建项目有东岳市场、“远景动力电池110KV专用变电站”等。

市城控资产经营公司力争将十堰市快递物流园打造成辐射鄂、豫、陕、渝地区的综合物流服务平台、“互联网+”电商服务中心、快递分拣集散中心、城市仓储配送中心等为一体的多功能产业园,加快推进我市快递产业发展,带动双高路片区开发,助力打造集商务办公、仓储物流、生活居住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北部高铁门户新城。

物流园通过两期建设后,在满足快递物流使用的基础上,还有部分优质稀缺办公楼、门面房等面向社会出租。联系单位:市城控资产经营公司,联系人:陈林超,联系电话:19971708588。